

# 农业农村部科学技术司

---

## 关于推荐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岗位科学家 和综合试验站站长接任人选的通知

有关体系：

根据《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专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和体系年度调整工作安排，现将拟退出且符合接任条件的岗站专家名单（见附件1）发你体系，请根据接任流程组织完成推荐工作。

### 一、接任人员聘用条件

1.政治立场坚定，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大政方针和决策部署。

2.具有科学家精神，公道正派，有大局观。

**岗位科学家。**应在本学科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地位和影响，熟悉产业情况。

**综合试验站站长。**应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和转化应用能力，熟悉和了解本区域产业情况，组织协调能力强。

### 二、接任人员聘用资格

1.中国公民，身体健康。出生日期为1974年1月1日以后出生（两院院士：1964年1月1日以后出生）。

2.须为原岗、站专家团队成员，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3.不在非政府科研组织和境外机构任职并承担任务。无违纪违法或违反科研诚信等不良记录。在企业兼职或任职等情况应符合纪检监察部门有关规定。

4.推荐单位承诺将承担体系岗位科学家、综合试验站站长及团队成员的科技创新推广任务等同于国家级科研项目，并纳入相应的绩效管理。岗站依托单位继续为岗位科学家和综合试验站站长提供固定的研发设施、办公场所、辅助人员和其他必要的支撑条件。其中，岗位科学家有至少4名本单位的团队成员，且年龄和职称结构合理。综合试验站站长有4名本单位的团队成员，须包括育种（繁育）、病虫害（疫病）防控、土肥栽培（养殖）和综合试验示范技术人员各1名，且年龄和职称结构合理。

### **三、接任人员推荐程序**

1.填写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专家接任人选推荐表（见附件2）、推荐接任人选信息汇总表（见附件3），签字盖章后报体系执行专家组审议。

2.体系执行专家组审议同意后，在体系和专家所在单位公示5个工作日。其中，综合试验站站长在公示前需征得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同意。

3.公示无异议后，报送相关材料。

### **四、报送材料及要求**

1.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专家接任人选推荐表。

2.推荐接任人选信息汇总表（表中序号、体系、岗站名称需同拟接任人员名单一致，请勿修改），首席科学家签字。



3.执行专家组同意接任的书面意见，所有执行专家组成员专家签字。

4.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关于综合试验站和站长推荐同意函。

5.推荐接任人选在依托单位、体系内公示结果，需依托单位、体系产业技术研发中心依托单位盖章。

请将上述材料扫描件、推荐接任人选信息汇总表电子版于5月10日下午6点前通过体系平台文件上报栏目提交。纸质材料原件邮寄至科技发展中心。

邮寄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开发区荣华南路甲18号科技大厦，农业农村部科技发展中心项目管理二处。

联系人：张 敏 010-59198056

许 宁 010-59198052

杨 琴 010-59193075

附件：1.拟接任人员名单

2.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专家接任人选推荐表

3.推荐接任人选信息汇总表

农业农村部科学技术司

2024年4月22日

